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特定对象签订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现将此议案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非公开发行对象基本情况及其与公司的关系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不超过23,000万股，本次发行对象为公司的控股股东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芜湖德豪投资”）、自然人吴长江先生两名特定对象。其中，芜湖德豪投资认购10,000万股，吴长江认购13,000万股。

1、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芜湖德豪投资有限公司

住所：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三楼

法定代表人：韦坤莲

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成立时间：1998年6月3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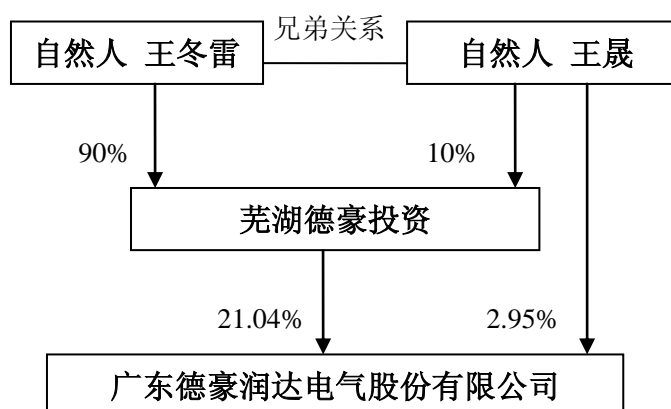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电子产品、五金交电、化工产品（不含化学危险品及易制毒化学品）、电子计算机及配件的批发、零售；社会经济信息咨询及商务服务（不含许可经营项目）

芜湖德豪投资前身为珠海德豪电器有限公司。2011年3月，珠海德豪电器有限公司更名为芜湖德豪投资，法定住所变更为芜湖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楼三楼。除上述注册地址及名称的变更外，其余工商登记注册项目未发生变化。

截至 2012年11月30日，芜湖德豪投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出资额	股权比例
王冬雷	2700万元	90%
王晟	300万元	10%
合计	3000万元	100%

芜湖德豪投资的实际控制人为王冬雷，持有芜湖德豪投资90%股权。截至本预案公告日，芜湖德豪投资持有公司245,356,800股，持股比例为21.04%，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公司与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股权控制关系结构图如下：



芜湖德豪投资最近一年的主要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简要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合计	313,088.86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5,496.09
资产合计	678,584.94
流动负债合计	349,141.39
非流动负债合计	94528.8630

负债合计	443,670.25
所有者权益合计	234,914.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52,381.09

简要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1年度
营业总收入	306,548.07
营业总成本	235,125.91
营业利润	8,566.89
利润总额	39,181.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2,483.93

2、吴长江

吴长江，男，中国国籍，身份证号：441621196508xxxxxx

吴长江先生为雷士照明的主要创始人，截止目前直接及间接持有雷士照明587,429,000股，占其已发行股本总额的18.60%。

吴长江先生与本公司不存任何关联关系。

二、《股份认购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合同主体：德豪润达、芜湖德豪投资、吴长江

2、签订时间：2012年12月25日

3、认购方式、数量：芜湖德豪投资、吴长江分别以现金方式认购德豪润达本次非公开发行的10,000万股、13,000万股股份。若德豪润达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除权、除息的，认购方的认购金额保持不变，认购股份数量按调整后的发行价格相应进行调整。

4、认购价格：认购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为定价基准日（德豪润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均价的百分之九十，即5.86元人民币/股。如德豪润达股票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

除权、除息的，本次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5、股款支付时间及方式：德豪润达应在本协议生效后的六个月内，以书面形式向认购方发出要求认购方依据本协议规定的价格支付认购价款的通知（“付款通知”），德豪润达应在该付款通知中载明认购股份数量、认购金额及付款期限，并明确提供指定的拟接收认购方认购价款的专用帐户信息。认购方应在收到德豪润达付款通知后，按照付款通知规定的期限将认购款项支付至专用帐户。

6、 认购股份的限售期：认购方在本次交易所认购的德豪润达非公开发行股票的限制期为该等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的36个月。

7、 协议的生效条件和生效时间：本协议在满足以下全部条件后生效：

（1）德豪润达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均已批准本次向认购方及其他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2）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已核准德豪润达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